

淄博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关于 领导成员工作分工的通知

淄知字〔2023〕1号

各科室，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研究决定，中心领导成员工作分工如下：

吕丕军同志主持全面工作，分管办公室工作。

于宗杰同志分管信息科、淄博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工作，负责党的建设、纪检监察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。

刘军同志分管规划科、协调科工作。

胡庆乙同志协助于宗杰同志工作。

孟海滨同志协助刘军同志工作。

淄博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
2023年1月30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报：市市场监管局

抄送：各区县市场监管局、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

淄博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办公室

2023年1月30日印发
